

希伯來書要道略解 第四十七講

我們打開聖經，看希伯來書第十一章第17到19節，「亞伯拉罕因著信，被試驗的時候，就把以撒獻上，這便是那歡喜領受應許的，將自己獨生的兒子獻上。論到這兒子，曾有話說：『從以撒生的才要稱為你的後裔。』他以為神還能叫人從死裏復活，他也彷彿從死中得回他的兒子來。」

亞伯拉罕信 神使無變有

我們還要看亞伯拉罕的信。在亞伯拉罕信心的故事裏，我們要看他的第二個信。第一個信是他信神使無變有。神答應他、應許他，要給他一塊美地，讓他的子孫成為大國、成為多民，君王也要從他而出。神給了他這些應許，他就死心塌地地信，他信神能使無變有。亞伯拉罕終其一生，一輩子都是在異地作客旅；神所應許的迦南美地，他並沒有得著。為什麼呢？因為他人丁稀少，不足以佔領那地，所以，神要等候他子孫多起來的時候，才能把那塊地給他。因為他人要到四百卅年以後，才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進迦南，去得那塊地。神的應許如此長久，四百多年才作成。可是在今天我們觀察歷史，就成為一個確實的證據、信心的證據，成了那未見之事的確據（來十一1）。亞伯拉罕因著信等候這塊地，雖然他當時沒有看見神所應許的成就。

亞伯拉罕因信得以撒

那時候，亞伯拉罕還沒有那麼多子孫、還沒有如同天上眾星那樣多的後裔。神答應他的子孫如同天上的星那樣眾多，海邊的沙那樣無數（來十一12）。那時候，他還沒有那麼多子孫，更妙的是，當他接受神的這個應許的時候，他連兒子還沒有！他只有一個在家中的老僕人，他沒有兒子，所以他跟神說，「我沒有兒子，你給我這些應許有什麼用呢？」但神說，「……你本身所生的才成為你的後嗣。」（創十五4）後來他等不及了，他的信心也有一點軟弱，就聽了他太太的話。因為他太太撒萊比他還著急，就讓他收了使女埃及人夏甲；夏甲就替他生了一個兒子，叫以實瑪利。但神說，這個不是應許之子。

在這個家庭裏，亞伯拉罕娶了妾，家裏就發生矛盾了。他的大太太沒生孩子，而小太太生了孩子，所以，小太太就驕傲起來，欺負大太太。因為大太太沒有生兒子，如此這個家裏就有事故了。中國古時候，在四川有一句俗語說得很有趣，說「要想麻煩，你就買隻錶。」因為古時候的錶都是上發條的，常常容易出毛病，所以古時候的人覺得你若想找麻煩，就買隻錶，常常要壞、常常要修。古時候的人也不大懂戴錶，作重活，摔啊、磕啊，當然就要常出毛病了。那麼，若想倒霉呢？「你就娶個小。」意思就是說，你要想倒霉，就娶個小老婆。今天我們再把這話提出來，還是有道理。上半句因為科學的進步，已經不太實在了；但這下半句卻是千古定論。你要倒霉，就娶個小。結果，亞伯拉罕的家庭就產生了問題，撒萊與夏甲不合，這兩個太太就把亞伯拉罕鬧得頭都大了。

但神應許從撒萊生的（後來改名字叫撒拉）才是亞伯拉罕的孩子，所以他的信心仍然不軟

弱、仍然因信等候。這就是亞伯拉罕的信、堅信不移的信，他認為神說的話絕對沒錯！他信神能使無變有——沒有地，神可以給他地；沒有兒子，神可以使他有兒子。他自己九十九歲，生育的能力已經不行了。人到九十九歲還能生孩子嗎？他已經身體力衰了。若按照黃帝內經說，人到八八六十四歲就不行了，人的身體就開始走下坡。若還能生孩子，那都是奇蹟、都是特異的身體了。若到一百歲還能生孩子，這真是很少、很少！所以，亞伯拉罕沒有生育的可能了。尤其他太太也到了九十歲，月經都斷了，不能夠生孩子了。但很奇妙，他堅決地相信神能使無變有，他就因著這個信，真得了一個兒子，就是以撒。神使無變有，神使不可能生育的亞伯拉罕有了以撒，所以，亞伯拉罕的信就得了證實、有了確據。

信心需要經過試驗

神又告訴亞伯拉罕，要把這兒子獻給祂作為活祭。古時候的人有用羊獻祭、用牛獻祭，也有用人獻祭。古時候有這種迷信，像迦南地的七個種族、像當地人的偶像摩洛……這些壞風俗也有獻人、獻嬰孩的。我們中國古時候也有河伯娶妻之說，要向河伯獻女孩子。因此，古時候有這種把人作為祭物的。到了現代，在偏遠地區的土族裏、部落民族裏，還有這種風俗。所以，神就讓亞伯拉罕把他的兒子獻上，亞伯拉罕就說好，獻吧！我們大家都要來看這個故事。

這個故事裏還有一個啟示，要講給弟兄姊妹們聽，就是信心要經過試驗，信心是需要試驗的。今天很多基督徒都說信神，但他們的信心怎麼樣呢？信到什麼程度呢？空口無憑，要有事實為證，所以神就興起環境來試驗。弟兄姊妹們，信心必須要經過試驗，試驗才能顯出真假。我們中國說，真金不怕火煉。許多人過去號稱自己信什麼，但災難一來、逼迫一來，馬上就拋棄了他

的信仰。這種信心都在試驗中失敗了。所以，信是需要試驗的！我們念一節聖經，在希伯來書第十一章第17節，「亞伯拉罕因著信，被試驗的時候……」注意「被試驗」三個字，神要試驗我們的信心，大家一定要明白這個原則。你說你信、你說你愛主、你說你信主。好！神就說「我興起一個環境來試試你。」比如，有很多人說，「我很愛主！」他自己也以為他很愛主；但神試驗他，他就失敗了。我們看創世記第廿二章也提出這件事，就是第廿二章第1節，「這些事以後，神要試驗亞伯拉罕，就呼叫他說……」所以，神要試驗亞伯拉罕；神讓他獻兒子，這是一個試驗，看他捨得捨不得、看他信不信神、信到什麼程度。

有的時候神出一個難題來作試驗，也有的時候神用苦難來試驗。我們看雅各書第一章第2到4節說，「我的弟兄們，你們落在百般試驗中，都要以為大喜樂；因為知道你們的信心經過試驗，就生忍耐。但忍耐也當成功，使你們成全完備，毫無缺欠。」信心要被試驗；試驗還要加上熬煉，所以就叫「試驗」。因此，一個基督徒的信心要經過「試」和「煉」，然後才能顯出來，「經過試驗，就生忍耐。但忍耐也當成功。」

經過試驗以後，必得生命的冠冕

試驗還有獎賞，雅各書第一章第12節說，「忍受試探的人是有福的，因為他經過試驗以後，必得生命的冠冕……」所以，試驗後面就有好的結果。你試驗的結果如何呢？假如，試驗成功了，你的信心站得住、不動搖，就得生命的冠冕；假如，你經過試驗，一試就壞了，那就完了、就要受虧損。所以，在聖經裏說到這試驗很有趣，我們再看彼得前書第一章第7節，信心要經過試驗，「叫你們的信心既被試驗，就比那被火試驗仍然能壞的金子更顯寶貴，（那麼，試

驗的目的是什麼呢？下面就說出來，「可以在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，得著稱讚、榮耀、尊貴。」試驗以後，可以得著稱讚、榮耀、尊貴，還有生命的冠冕——就是獎賞。所以，人必須要被試驗。

試驗在聖經裏是一個大題目，我想我先提出來，以後還要詳細查考，試驗這個題目裏還有很多不同的項目。神試驗的目的是好的，神要賜給人生命的冠冕，讓人經過試驗以後，得著稱讚、榮耀、尊貴。所以，試驗是得榮耀、得尊貴的一個途徑。你必須經過試驗！你說你有信心，神就興起環境給你些苦難、給你些磨練，讓你經過試驗以後，成全完備、毫無缺欠；然後你就可以得著榮耀、尊貴。所以，神的試驗也可以說是祝福的前奏，神試驗人有祂的原理。我今天特別把試驗這個題目加重地、詳細地說明。

以色列人在曠野四十年，也是被試驗的。我們先看申命記第八章第2節，說到神試驗以色列人四十年。在聖經裏，四十就是一個試驗的數字，以色列人在曠野四十年；主耶穌在曠野四十天，都是用四十這個數字，因此，四十是一個試驗的數字。「你也要記念耶和華你的神在曠野引導你這四十年，是要苦煉你、試驗你，要知道你心內如何，肯守祂的誠命不肯。祂苦煉你，任你飢餓，將你和你列祖所不認識的嗎哪賜給你吃，使你知道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，乃是靠耶和華口裏所出的一切話。這四十年，你的衣服沒有穿破，你的腳也沒有腫。你當心裏思想，耶和華你神管教你，好像人管教兒子一樣。」（申八2-5）神四十年在曠野試驗以色列人，神引導他們、試驗他們。因此，每一個憑信心跟從神的人，尤其我們基督徒信耶穌的人，一定有試驗！所以，神一定要試驗人！神試驗人是為了讓人好的、不是讓人壞的，就像神在曠野四十年試驗以色列人。

亞伯拉罕信 神使死人復活

我們現在看得很清楚了，神藉著苦煉試驗人，給你一些痛苦、讓你遇見一些難題來熬煉你。就像神試驗亞伯拉罕，哇！這個難題很大，讓他把獨生的兒子獻上。那麼，亞伯拉罕被試驗的時候，及格了沒有呢？及格，滿分！他毫不猶豫，不跟神講價、也不問理由，就默默地接受神所給的命令，馬上帶著兒子就去獻、就拔刀要殺。他不是作假的，他是真的要殺。但亞伯拉罕怎麼能夠有信心勝過這個試驗呢？就是在他的信心裏有一個堅定不移的觀念。這也是每一個基督徒要有的，你有了這個觀念，你連死都不怕了。什麼觀念呢？就是神能使死人復活，神是生命的主宰，祂創造了萬物。即使人死了，你跟從祂，也會復活；你信祂，就會復活。

這是我們每一個信耶穌之人的信仰根基。耶穌說，「復活在我，生命也在我；信我的人，雖然死了，也必復活。」（約十一25）復活是我們信仰的一個要件、是一個最不可動搖的根基。你必須把你的信建立在這個根基上，就是基督徒——凡是信主的人都會復活，因為耶穌基督已經從死裏復活了。我們曾經查過，基督徒有四個信仰的根基，第一就是復活。若沒有復活，我們就吃吃喝喝吧（林前十五32）；若沒有復活，我們這信的人就算比眾人更可憐（林前十五19）；若沒有復活，耶穌基督就不是神的兒子（羅一4）；若沒有復活，我們就信得不正確。為什麼呢？因為神叫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，給萬人作可信的憑據（使十七31）。這個復活就是我們信的憑據。

復活是亞伯拉罕第一個所信的事。他為什麼敢殺兒子？那麼可愛的兒子、一百歲才得的兒子，將來的希望都在這個兒子身上，因為「……從以撒生的才要稱為你的後裔」（來十一18）。

假如他用刀把以撒殺了，他斷子絕孫了，以撒不能生了，那就沒有後裔了，這一刀下去神的應許就完了。但他不是這麼想，他想什麼呢？他想，「神能使死人復活。我把以撒殺了、切成八塊，然後神可以讓以撒從死裏復活過來。」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這是多麼大的一個信心！這個信心就表明在他拔刀的時候，當他拔刀要殺以撒，神就攔阻了。神說，「千萬不可在這童子身上動刀。」神就攔阻了。

亞伯拉罕因信獻以撒

我們看看創世記第廿二章的這個故事。這個故事還牽扯到一個東西，就是預表救恩。我們來看創世記第廿二章，亞伯拉罕的這個故事就把救恩也提出來了，也把今天我們最喜歡的一節聖經引出來了，就是「耶和華以勒」，在神的山上必有預備。我們把這個故事完整地讀一下，創世記第廿二章第1到14節，「這些事以後，神要試驗亞伯拉罕，就呼叫他說：『亞伯拉罕！』他說：『我在這裏。』神說：『你帶著你的兒子，就是你獨生的兒子，你所愛的以撒（你看，這裏就說是亞伯拉罕獨生的、所愛的），往摩利亞地去，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，把他獻為燔祭。』亞伯拉罕清早起來，備上驢，帶著兩個僕人和他兒子以撒，也劈好了燔祭的柴，就起身往神所指示他的地方去了。到了第三日，亞伯拉罕舉目遠遠地看見那地方。亞伯拉罕對他的僕人說：『你們和驢在此等候，我與童子往那裏去拜一拜，就回到你們這裏來。』亞伯拉罕把燔祭的柴放在他兒子以撒身上（以撒背著柴，那柴就是木頭，這也是預表背十字架），自己手裏拿著火與刀，於是二人同行。以撒對他父親亞伯拉罕說：『父親哪！』亞伯拉罕說：『我兒，我在這裏。』以撒說：『請看，火與柴都有了，但燔祭的羊羔在哪裏呢？』亞伯拉罕說：『我兒，神必自己預備作

燔祭的羊羔。』於是二人同行。

他們到了神所指示的地方，亞伯拉罕在那裏築壇，把柴擺好，綑綁他的兒子以撒，放在壇的柴上。亞伯拉罕就伸手拿刀，要殺他的兒子。（亞伯拉罕把刀拿出來，就要殺他了。）耶和華的使者從天上呼叫他說：『亞伯拉罕！亞伯拉罕！』他說：『我在這裏。』天使說：『你不可在這童子身上下手，一點不可害他。現在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了，因為你沒有將你的兒子，就是你獨生的兒子，留下不給我。』亞伯拉罕舉目觀看，不料，有一隻公羊，兩角扣在稠密的小樹中，亞伯拉罕就取了那隻公羊來，獻為燔祭，代替他的兒子。亞伯拉罕給那地方起名叫耶和華以勒，直到今日人還說：『在耶和華的山上必有預備。』」

弟兄姊妹們，你看，這個故事多麼好！亞伯拉罕沒有說二句話，就照著神的吩咐去做了。這二人同行——亞伯拉罕也與神同行；他兒子也跟他同行，一起去照著神的吩咐獻燔祭。這是什麼呢？這叫試驗、是神的試驗，神知道了。弟兄姊妹們，你有信心，但不經過試驗就顯明不出來、隱藏在裏面。你雖然信了，但到底信到什麼程度呢？神就要試驗。這就是我們信主的人要遭遇事故、遭遇患難的原因。